



报件编号:[浙批次A[2020]-001480]

建设用地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报 件 名 称: 青田县2020年度计划第十批次建设
用地

编 制 机 关(公 章): 青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 要 负 责 人(签 字): 邹春宾

编 制 时 间: 2021年06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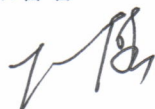
申请用地单位		青田县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批次名称		青田县2020年度计划第十批次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26.3716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4.7608	
土地 利用 现状	地类 \ 权属	合计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使用集体土地	
	总计	26.3716	7.2121	19.1595	0	
	(一)农用地	23.3499	6.8948	16.4551	0	
	其中	耕地	16.5413	6.4721	10.0692	0
		含永久基本农田	0	0	0	0
		林地(含可调整地类)	4.9535	0	4.9535	0
		园地(含可调整地类)	0.1921	0	0.1921	0
		草地(含可调整地类)	0	0	0	0
		交通用地(农村道路)	0.6449	0.4227	0.2222	0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坑塘水面、沟渠、 可调整地类)	0.0882	0	0.0882	0
		其他土地 (设施农用地、田坎)	0.9299	0	0.9299	0
	(二)建设用地	1.6108	0	1.6108	0	
	(三)未利用地	1.4109	0.3173	1.0936	0	
	涉及标准农田	1.0992	0	1.0992	0	
申请 地块 情况	编号	拟申请用地地块名称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1	高市乡2020年2号地块	0.982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	温溪镇2020年5号地块	0.4206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3	方山乡2020年1号地块	0.420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4	阜山乡2019年3号地块	0.114		公用设施用地	
	5	鹤城街道2020年2号地块	0.1495		居住用地	
	6	船寮镇2020年5号地块(1)	2.0944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7	船寮镇2020年5号地块(2)	0.009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8	山口镇2019年3号地块	3.005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9	三溪口街道2020年1号地块	0.5789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10	船寮镇2020年6号地块	1.965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1	东源镇2020年2号地块	0.6577	公用设施用地
12	万阜乡2020年1号地块	0.6647	居住用地
13	仁宫乡2020年1号地块	0.8133	居住用地
14	三溪口街道2020年3号地块	2.5371	居住用地
15	章旦乡2020年4-1号地块	0.6776	居住用地
16	小舟山乡2020年3号地块	0.5407	居住用地
17	船寮镇2020年7号地块	0.9368	居住用地
18	高市乡2020年1号地块	0.684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9	海口镇2019年1号地块	0.5376	居住用地
20	三溪口街道2020年6号地块	6.8948	居住用地
21	海溪乡2020年1号地块	1.3333	旅游
22	温溪镇2020年3号地块	0.2791	水利设施用地
23	章旦乡2020年1号地块（区块一）	0.006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24	章旦乡2020年1号地块（区块二）	0.0318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25	章旦乡2020年1号地块（区块三）	0.0361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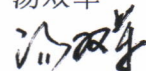
<p>县（市、区）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拟同意该批次建设用地26.3716公顷，报省政府审批农用地转用13.6967公顷、未利用地转用0.1303公顷，征收集体所有土地19.1595公顷、使用国有土地7.2121公顷；报市政府审批农用地转用9.6532公顷、未利用地转用1.2806公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日期：2021年06月24日</p> <p>主管领导(签字):  潘伟</p>
<p>设区市人民政府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日期：</p> <p>主管领导(签字):</p>
<p>设区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拟同意报省政府审批农用地转用13.6967公顷、未利用地转用0.1303公顷，征收集体所有土地19.1595公顷、使用国有土地7.2121公顷；同意农用地转用9.6532公顷、未利用地转用1.2806公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日期：2021年06月24日</p> <p>主管领导(签字):</p>
<p>备注</p>	

填表责任人：张誉馨



审核责任人：

汤双军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23.3499		6.8948	16.4551
其中：耕地	16.5413		6.4721	10.0692
含基本农田	0		0	0
涉及标准农田	1.0992		0	1.0992
未利用地	1.4109		0.3173	1.0936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8	面积	4.4816
	质量等别	9	面积	10.2239
	质量等别	10	面积	1.8358
	平均质量等别	8.84	合计	16.5413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是	规划级别	乡级	
需调整规划	不需要	规划级别	乡级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0	补划基本农田	0	
农用地转用计划				
计划层级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已安排使用县级计划	2020	24.7608	23.3499	16.5413
已安排使用市级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备注：				

填报责任人：张誉馨

审核责任人：汤双军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农用地转用面积			9.6532 公顷			由省政府(国务院) 批准农用地 转用面积			13.6967 公顷		
			其中 耕地 6.6827 公顷						其中 耕地 9.8586 公顷		
拟转用 积区 位及 面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拟转用 积区 位及 面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船寮镇	4	4.1251	2.7418			鹤城街道	1	0.1495	0.011
		高市乡	1	1.4508	1.2393			温溪镇	2	0.6129	0.5005
		海溪乡	2	1.3333	1.1375			山口镇	1	2.9235	0
		万阜乡	1	0.6599	0.5691			三溪口街道	2	3.116	2.875
		小舟山乡	1	0.5407	0.1292			国有镇	1	6.8948	6.4721
		仁宫乡	1	0.7276	0.4178						
		章旦乡	1	0.7226	0.448						
		阜山乡	1	0.0932	0						
	备注	涉及未利用地转用1.4109公顷。									

填表责任人： 张誉馨

审核责任人： 汤双军

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 批次名称	青田县2020年度计划第十批次建设用地			
占用耕地面积 (不含可调整地类)	16.5413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0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青田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青田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713.304	平均缴费标准	40
	实际补充耕地 总费用	713.304	平均费用标准	40
补充耕地确认 信息单编号	330000202102716799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16.5413	16.5413	
	补充水田规模	14.5024	14.5024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77652.35	177652.35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备注				

填表责任人

傅晓磊

审核责任人

叶赞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19.1595	其中：耕地	10.0692			
被征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街道)名称	东源镇,温溪镇,高市乡,方山乡,船寮镇,海溪乡,阜山乡,鹤城街道,章旦乡,山口镇,万阜乡,仁宫乡,三溪口街道,海口镇,小舟山乡	村(社区)名称	项村,塘里岙村,练岙村,邵山村,洪府前村,海溪村,马岙村,周宅村,石臼村,舒庄村,赤岩村,章旦村,山口村,新庄村,仁宫村,上岸村,泗洲埠村,石溪村,小舟山村,石盖口村			
权属状况	四至清楚、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情 况	地类	区片级别	面积	区片综合价标准	征地补偿费	
	耕地	三级区片	6.6827	80	534.616	
		二级区片	3.3865	150	507.975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三级区片	1.9355	48	92.904	
		二级区片	3.018	90	271.62	
	其他农用地 (除耕地、林地外)	三级区片	1.0086	80	80.688	
		二级区片	0.2813	150	42.195	
	建设用地	三级区片	1.599	80	127.92	
		二级区片	0.0622	150	9.33	
	未利用地	三级区片	1.0119	48	48.5712	
		二级区片	0.0817	90	7.353	
	政府承担的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2621.267				
	青苗补偿费	95.9703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其他补偿费用	0					
征地总费用	4454.2245					

填表责任人：洪育媚

洪育媚

审核责任人：傅媛媛

傅媛媛



需安置人口数		341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214
征 地 安 置 途 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341		人
	社会保障安置		341		人
	留地留物业安置				
	农业安置		0		人
	用地单位安置				人
	征地款入股安置				人
其 他 需 要 说 明 的 情 况	1、所涉征地补偿拟按照按青征办发（2020）27号文件规定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补偿标准进行补偿。 2、95.9703万元青苗补偿费用，包括地上附着物补偿费，承诺按最新文件标准补偿。 3、社保依据青人社（2020）104号文件。 4、征收前村人均耕地0.0147-0.0802公顷-0.0410公顷，被征农民不参与土地分配，征后人均耕地为0（只涉及本项目人均耕地）。				

填报责任人：洪育媚

审核责任人：傅媛媛